

# 2020年度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 部门预算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部门 2020 年 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部门 2020 年度 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一、财政支出绩效目标表

## 第一部分

### 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部门概况

因当前市直部门机构改革正在推进中，各部门“三定”方案尚未印发，涉及机构改革部门2020年预算暂以当前单位现有职能职责和基础信息为基础进行批复和公开。

#### 一、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部门主要职能

##### （一）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济政办〔2015〕90号文件，核定市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行政编制16名，其中：主任1名、副主任2名。目前编制8名，行政编制4人，事业编制4人，实际在职人员7人。内设银行保险科和金融稳定科两个科室。另抽调人员成立济源市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二）部门职责

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负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金融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分析国内外金融形势和全市金融业发展重大问题，拟定全市金融业发展中长期规划；拟定加强对金融服务、促进金融业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引导、协调和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持力度；负责地方投融资体系建设，指导地方金融机构改革；牵头协调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负责小额贷款公司和融资性担保机构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防范、化解和处置金融风险，配合相关部门推进金融诚信环境建设。

## **二、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本级预算和0个所属单位预算，具体是：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本级。

### **第二部分**

## **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部门 2020 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 2020 年收入总计 15 万元，支出总计 15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均无变化。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 2020 年收入合计 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部门结转收入 0 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 2020 年支出合计 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5 万元，占 1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为 15 万元。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

算无变化。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5 万元。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 万元，占 100%。

##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 七、“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 2020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为 0.5 万元，与 2019 年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19 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接待 10 批次 40 余人。包括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及担保公司、小额贷款公司监管工作的来济督导、检查；各类金融机构来济洽谈、

融资投资及服务；银企对接、银政合作等接待，与2019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与2019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19年持平。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2020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今年的重点工作为：

一是开展绩效跟踪，加强项目预算执行，优化项目资金管理，促进绩效目标实现。二是加强政策业务培训，加强对业务人员的政策辅导和业务培训，进一步夯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基础。三是根据绩效评价信息公开的要求，完成年度重点评价项目的结果信息公开，接受社会的监督。四是着力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质量。针对年度重点领域改

革工作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做好金融服务工作，积极为企业和金融机构服务，搭建平台，解决企业上市过程中的各项问题；在金融发展的同时，做好金融监管和稳定工作，主要是担保公司和小额贷款公司两类机构的日常监管和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充分发挥项目资金作用，服务好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9 年期末，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 **（五）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 **第三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

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部门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2020 年 6 月 19 日





## 2019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济源市政府金融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5					15	15	
				济源市政府金融办公室	15					15	15	
201	03	99	124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0					15.0	15.0	

##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济源市政府金融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小计	15.0	一、一般公共服务	15.0	15.0	15.0		
	财政拨款	15.0	二、外交					
	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		三、国防					
	专项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五、教育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债务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其他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预拨		十、卫生健康					
	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十一、节能环保					
	上年结余（结转）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政府性基金	小计		十三、农林水支出					
	当年收入		十四、交通运输					
	债务收入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上级预拨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 2019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济源市政府金融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合计	本年支出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上年结余（结转）		十七、金融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b>收入合计</b>	15.0	<b>支出合计</b>	15.0	15.0	15.0		

##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济源市政府金融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一般性项目	专项资金
**	**	**	**	**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5					15	15	
				济源市政府金融办公室	15					15	15	
201	03	99	124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0					15.0	15.0	





##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单位:济源市政府金融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共计	0.5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0.5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济源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		
年度履职目标	强化防范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力度；提高金融服务水平，辅导企业发展和上市前期准备。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防范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	加强宣传和资产处置力度		
	提高金融服务水平	协调金融机构和小微企业合作，提升经济社会发展		
	发展资本市场	筛选企业进行辅导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5.0	
	1、资金来源：(1) 财政性资金		15.0	
	(2) 其他资金			
	2、资金结构：(1) 基本支出			
(2) 项目支出		1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任务密切相关；4.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性	1.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各片区、镇(街道)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85%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85%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85%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8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强化防范非法集资宣传	强化宣传完成
提升金融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发展资本市场		≥1家上市公司		
履职目标实现	实现履职目标	100%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健全非法集资处置机制	不断完善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金融服务水平	不断提升			
企业发展水平	不断进步			
效益指标	满意度	群众对非法集资知晓度	≥90%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银企满意度	≥85%	

## 济源市政府金融办公室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0年)

项目名称	金融服务工作经费-金融服务和金融监管经费		
单位编码	124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常泽林	联系人	吕寅
联系电话	03916633629		
开始时间	2020/1/1	结束时间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	10.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10.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10.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10.00
<b>项目详细信息</b>			
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支持中小企业结构调整、产业升级、综合利用、专业化发展以及市场开拓等。积极服务银行、保险、证券等金融机构支持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力发展资本市场，推进企业上市及新三板挂牌工作；积极推进金融扶贫工作；做好融资性担保公司和小额贷款公司等两类机构监管工作。		
立项依据	根据济政办【2014】18号关于加强金融支持经济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和济政办【2012】济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融资对接做好金融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济政【2011】57号济源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推进企业上市和战略重组工作的意见和中共济源市委办公会纪要【2012】19号关于金融和企业上市等工作会议纪要，济政办【2015】93号济源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济源市金融业发展专项奖补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根据济政办（2015）90号文件，将市工信委承担的小额贷款公司和融资性担保机构的监督管理职能划入市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促进中小企业的发展壮大，拓宽融资渠道，扩大融资规模，加快我市经济和金融发展；企业上市可以为我市提供更宽广的融资渠道和更多的资金；两类机构的存在是对银行业金融机构的重要补充，对小微企业和三农企业的发展起着积极的作用。两类机构的健康发展，不仅是我市金融业发展的需要，也是我市经济发展的需要。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通过金融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协调解决金融机构、银行等发展中存在的问题。</li> <li>2. 定期开展对两类机构的现场检查，确保其不发生金融风险。</li> <li>3. 指导企业转型升级，通过资本市场融资；</li> <li>4. 协调金融机构支持企业尤其是中小微企业的发展；</li> <li>5. 组织开展金融扶贫督导工作，为各镇提供相关指导。</li> </ol>		
项目实施计划	市政府金融办正常办公项目		
备注			
<b>项目绩效目标</b>			
项目总目标	发展壮大中小微企业发展，增加我市上市企业数量，确保两类机构健康发展，维护地区金融稳定，不发生金融风险。		
年度绩效目标	争取新增上市、新三板挂牌或中原股交挂牌企业；两类机构顺利通过年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对中小微企业进行培训	≥2个
	质量	中微企业培训率	95%
	时效	中微企业培训	及时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发展壮大中小微企业	有效发展
	社会效益	提高城市知名度	有效提高
	环境效益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人力资源	人员配备	完备
	部门协助	跨部门协调	及时有效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 济源市政府金融办公室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0年)

项目名称	金融服务工作经费-打击处置非法集资专项经费		
单位编码	124001	资金用途	业务类
项目负责人	常泽林	联系人	吕寅
联系电话	03916633629		
开始时间	2020/1/1	结束时间	2020/12/31
项目总金额	5.00	项目本年度金额	5.00
上年度项目总金额	5.00	项目上年度金额	5.00
<b>项目详细信息</b>			
项目概况	印制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宣传资料、宣传册、横幅、刻制光碟等；按照省统一部署，组织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广场宣传活动；到省打非办沟通汇报，参加省办组织的培训等；向处置非法集资工作先进地市学习经验等；		
立项依据	豫处非领办【2012】28号关于做好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社会管理综合治理考评有关工作的通知， 济处非领办【2014】2号济源市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济源市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操作流程的通知、 济政办【2015】12号关于进一步做好防范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的实施意见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通过公安机关的打击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打击非法集资的猖獗态势，积极为群众追赃挽损，同时通过大量的宣传教育，切实提高群众的防范心理和辨别力。		
项目配套制度措施	1. 定期召开处置非法集资工作会； 2. 按照省打非办的要求开展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1. 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教育活动； 2. 开展非法集资风险排查； 3. 召开案件协调会，推进案件处置和资产对付工作。		
备注			
<b>项目绩效目标</b>			
项目总目标	我市非法集资案件数量、涉案金额和人数有明显下降，群众损失、诉求得到有效挽回和解决，维护地方金融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较去年相比，涉案金额和人数有一定程度的降低，为群众追赃挽损，进行一定比例的资产处置，不发生大规模群体性事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投入与目标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资金到位情况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金使用规范性	合规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项目管理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资产管理		
产出目标	数量	两类机构监督检查次数	≥20次
		开展防范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广场宣传活动	≥2次
	质量	两类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100%
	时效	开展监督检查及时率	=100%
		宣传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性
成本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企业风险有效控制率	≥90%
	社会效益	非法集资案件发生数	≤1起
		市民满意度	≥90%
	环境效益		
满意度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监督检查制度健全性	健全性
	人力资源	监督检查人员配备充足率	=100%
	部门协助	跨部门协助有效性	有效
	配套设施		
	信息共享		
	其它		